

2007.5.11 星期五

上海證券報

D9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07-022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税前 0.70 元，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税后 0.63 元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税前 0.07 元，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税后 0.063 元

◆ 权益登记日：2007 年 5 月 16 日

◆ 除息日：2007 年 5 月 17 日

◆ 红利发放日：2007 年 5 月 23 日

本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7 年 4 月 5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7 年 4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现将有关分配方案实施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以公司总股本 426,730,8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 0.07 元现金红利（含税，不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为 0.063 元），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9,871,158.39 元。

（二）分红派息的实施办法

5. 每股现金红利金额：0.07 元

6. 现金红利到账日期：2007 年 5 月 16 日

7. 分派对象：2007 年 5 月 16 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8. 实施方法：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三、咨询事项

电话：0555-2826275 传真：0555-2826369

联系人：杨义传、钱军、孙红莉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1 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07-023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1,240,460 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5 月 18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5 月 11 日经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06 年 5 月 16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3.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履行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做出的承诺。

(1) 全部非流通股股东均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作出了法定最低承诺。

(2) 除法定最低承诺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山鹰集团公司作出特别承诺如下：

持有山鹰纸业的非流通股股东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该项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在 12 个月内不超过 5%，在 24 个月内不超过 10%。

（3）除法定最低承诺外，第二大非流通股股东轻工公司作出特别承诺如下：

将依据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办公室批复要求，代山鹰集团公司支付对价股份 2,299,000 股。

2.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履行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做出的承诺。

3.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今均已严格履行在其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做的上述承诺。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至今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至今，因可转债转股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化。

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及其所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未发生变化，但持股比例略有变化。变动情况详见下表：

股本结构和股东持股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0,398,000	14.17	60,398,000	14.15
其中：马鞍山山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59,157,540	13.88	59,157,540	13.86
马鞍山市轻工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2,500	0.01	32,500	0.01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3,980	0.14	603,980	0.14
马鞍山鹰达电力实业总公司	483,184	0.11	483,184	0.11
马鞍山市科技服务公司	120,796	0.03	120,796	0.0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5,787,812	85.83	366,332,834	85.85
合 计	426,185,812	100.00	426,730,834	100.00

四、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核查意见认为：

山鹰纸业相关股东已严格按照其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山鹰纸业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并不影响其他非股改股东的履行，从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剩余限售股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相关股东的承诺要求继续实行限售安排。山鹰纸业本次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山鹰纸业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1,240,460 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5 月 18 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量(股)比例 (%)	本次上市股份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量(股)
1	马鞍山市轻工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2,500	0.01	32,500	0
2	马鞍山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603,980	0.14	603,980	0
3	马鞍山鹰达电力实业总公司	483,184	0.11	483,184	0
4	马鞍山市科技服务公司	120,796	0.03	120,796	0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1.国家持有股份	59,157,540	0	59,157,54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636,480	-636,480	0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603,980	-603,980	0
4.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0,398,000	-1,240,460	59,157,540

八、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山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1 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 2007-14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9 日接到公司保荐人申银万国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本公司原保荐代表人之一苏先生已调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从事本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李伟先生履行本公司的后续持续督

导工作。本次变更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本公司的保荐代表人为胡强先生和李伟先生。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5 月 11 日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股票代码：600030 编号：临 2007-03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青岛海尔认沽权证的公告

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证券公司创设青岛海尔权证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注销青岛海尔认沽权证并已获核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办理相应手续。公司此次获准注销的青岛海尔认沽权证数量为 3100 万份，该权证的条款与原青岛海尔认沽权证（交易简称海尔 JP1、交易代码 580991、行权代码 582991）的条款完全相同。

公司此次注销的青岛海尔认沽权证的注销生效日期为 2007 年 5 月 11 日（相关信息请登陆中信权证网 www.citicwarrants.com）。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048 股票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7-013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 年 5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保利广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通过挂牌竞买方式，竞得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的 A4-5 地块，项目用地性质为商务办公，成交土地面积为 6,383.16 平方米，成交价款总额为 48,000 万元，地块容积率为 9.

2007 年 5 月 9 日公司控股股东保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挂牌竞买方式，竞得位于广州市海珠区的琶洲 PZB1503 地块，项目用地性质为商业配套，成交土地面积为 5,006 平方米，成交价款总额为 2,800 万元，地块容积率为 1.68。

特此公告。